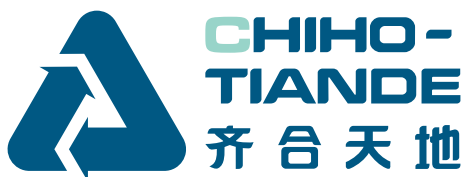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TIANDE GROUP LIMITED**

**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 盈利警告公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披露內幕消息)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相比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報虧損，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金額將錄得大幅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披露內幕消息)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相比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報虧損，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金額將錄得大幅增加。本集團虧損大幅增加可歸因如下因素：

(i) 全球金屬價格波動、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商品價格持續下跌及本集團銷售額於二零一四年減

少，因而相比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損，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很可能錄得毛損大幅增加；

(ii) 本集團金屬期貨合約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底的已變現虧損約為 758.516 百萬港元，原因為本集團對未平倉金屬期貨合約繼續平倉及／或轉倉；及

(iii) 本集團根據「市值計算」會計原則須作出的存貨撥備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未變現虧損。

本盈利警告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作出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一旦可獲得本集團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本公司即將開始編製本集團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業績。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有關的本公司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安空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方安空、Stephanus Maria van Ooijen、顧李勇

非執行董事： Michael Charles Lion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李錫奎、章敬東